

证券代码：831188

证券简称：正兴玉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失信被执行人（姓名/名称）：陈鸿成

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：是

公司任职：其他

执行法院：普宁市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：（2018）粤 5281 民初 1176 号

立案时间：2020 年 4 月 27 日

案号：（2020）粤 5281 执 567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：普宁市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：违反限制消费令

信息来源：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（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>）

（二）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

案件受理费 188342 元、保全费 5000 元，二项合共 193342 元（原告已预交），由原告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20808 元，由被告普宁市天富实业有限公司、陈鸿海、陈锡庆、张晓纯、陈鸿成负担 172534 元。

（三）被执行人履行情况

全部未履行。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暂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。

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已涉及多项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信息，具体情况详见以下公告：

1、2018年12月7日披露的深圳日昇创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日昇创沅”）、陈鸿成、丁立红、陈雪汶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事项，详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42）。

2、2019年4月2日披露的日昇创沅、陈鸿成、丁立红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事项，详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2）。

3、2019年7月3日披露的日昇创沅、陈鸿成、丁立红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事项，详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2）。

4、2020年1月6日披露的陈鸿成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事项，详见《关于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）。

5、2020年3月3日披露的日昇创沅、陈鸿成、丁立红、陈雪汶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事项，详见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2）。

6、2020年7月8日披露的陈鸿成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事项，详见《关于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21）

截止目前，上述失信情况均尚未解除，公司已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沟通失信执行事项的具体情况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表示正积极解决失信情况，消除所产生的不利影响。

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按照法律、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查，发现实际控制人新增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，公司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页面文件。

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11 月 6 日